

温馨提示：本样表仅供参考，请依照实际情况填写！

编号

不填

律师执业登记表

申请人 XXX

申请执业证类别 兼职律师

律师事务所名称 XXXX 律师事务所

辽宁省司法厅制

填表日期 XXXX 年 XX 月 XX 日

基本信息可查看相关证件，准确填写

姓名	XXX		曾用名	按实际情况填写	性别	男/女	民族	汉族	上传彩色蓝底2寸电子版照片									
出生日期	XXXX年X月X日		政治面貌	例：中共党员/群众/...	首次批准执业日期	无												
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号	AXXXXXXXXXXXXX			何时、何地取得法律职业资格	例：2021年4月沈阳市	取得方式	考试											
学历学位	本科 学士	专业	XX专业			毕业院校				XXX大学								
身份证号	X	X	X	X	X	X	X	X	X	X	X	X	X	X	X	户籍所在地	例：辽宁省沈阳市	
居所地址	XX省XX市XX区XX小区X楼XX号（精确到门牌号）				邮政编码	XXXXXXX			联系电话	XXXXXXXXXX								
是否有执业经历	无		原执业单位	无			原执业证号		无									
是否港澳台居民	否		人事档案存放地（专职律师填写）	空着		存档号	空着		所在单位（兼职律师填写）	XXXX								
执业机构名称	XX律师事务所		组织形式	例：普通合伙/特殊的普通合伙/个人/国资（分所与总所一致）				电话	XXXXXXXX									
			地址	XXXXXXXX				律师事务所主管司法局	XX区司法局									
律师实习起止年月	20XX.XX.XX-20XX.XX.XX			实习机构				XXXX律师事务所										
专业资格	需满一年		按实际情况填写，如没有可填无															
专业特长	如没有可填无																	
现律师职称级别	无		取得时间	无				证书编号	无									
个人主要学习经历	起止时间	学校（从高中开始填写）				学历学位		证明人										
	XXXX.X-XXXX.X	XX高中				高中		XXX										
	XXXX.X-XXXX.X	XX大学				本科 学士		XXX										
	起止时间	单位				职务		证明人										
XXXX.X-XXXX.X	XX企业				销售		XXX											
XXXX.X-XXXX.X	待业				无		XX											
XXXX.X-至今	XX律师事务所				实习律师		XXX											

学习与工作经历保证连续不间断，具体到月

如有法院/检察院工作经历，并为公务员身份的，需提供离任相关证明。

单位填写全称，最后一栏为当前所在律师事务所，格不够可自行增加，至少保证下一页不串页

如有劳务派遣工作经历，在职务一栏中标注：派遣或合同

待业证明人为亲属

社会关系	与本人关系	姓名	单位及职务	年龄	政治面貌
	父子	XXX	XX单位主任 (退休)	62	中共党员
	母子	XXX	个体/务农/无业	60	群众
	夫妻	XXX	XX单位职员	35	中共党员
何时何地何因受过何机关何种奖励		无			
何时何地何因受过何机关何种处分		无			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	无			

专职律师执业申请及承诺书

根据实际情况填写

本人因**实习期满，实习考核合格**，提出兼职律师执业申请。本人知悉申请执业所依据的法律法规，承诺申请专职律师执业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律师执业要求，本人未受过刑事处罚，所填写和提交的材料真实、准确，所有本人签名都由本人亲自签署，以上承诺是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，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的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手写签名

申请和承诺人（本人签名）：XXX

日期：XXXX年XX月XX日

（晚于或等于填表日期）

身份证

身份证正面（上传彩色原件）

身份证背面（上传彩色原件）

律师（司法）资格证书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（副本）

提交律师（司法）资格证书或法律
职业资格证书（副本）信息页（上传彩
色原件）

律师事务所对申请人的鉴定意见

(实习的律师事务所出具鉴定意见)

律师事务所负责人(签名)

XXX

律师事务所(章)

XXXX年XX月XX日

晚于或等于承诺书日期,盖章须清晰完整

XX同志,身份证号XXXXXXXXXX,符合《辽宁省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管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已通过XX市律师协会组织的XX年度律师实习考核,实习证发放时间为XXXX年XX月XX日,实习证书编号为XXXXXXXXXX。

XX市律师协会(章)

考核市律协盖章,晚于或等于律所鉴定意见日期,盖章须清晰完整

XXXX年XX月XX日

聘任协议

1. 需上传完整彩色原件（可加页）；
2. 聘任协议可以为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等形式，不能是合作协议；
3. 内容必须体现从事律师工作（实习律师不行）；
4. 申报时必须有效期内；
5. 应写明签订日期、本人签名、执业律所盖章。

<p>兼职律师工作单位意见</p>	<p>XX 同志为我单位正式在编人员，专职从事法学教育/法学研究工作，同意其兼职律师执业。</p> <p>负责人签字：XXX（盖章）</p> <p>XXXX 年 XX 月 XX 日</p> <div data-bbox="884 338 1434 495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5px; margin-left: 200px;"> <p>负责人签字、单位公章须清晰，时间晚于或等于律协日期，以上日期可在同一天，盖章须清晰完整</p> </div>
<p>县（区）司法局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</p> <p>XXXX 年 XX 月 XX 日</p> <div data-bbox="528 719 1027 882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5px; margin-left: 100px;"> <p>晚于或等于工作单位意见日期，以上日期可在同一天，盖章须清晰完整。</p> </div>
<p>市司法局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</p> <p>年 月 日</p> <div data-bbox="884 1028 1066 1102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5px; margin-left: 200px;"> <p>不用盖章</p> </div>
<p>省司法厅审批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</p> <p>年 月 日</p> <div data-bbox="884 1361 1066 1435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5px; margin-left: 200px;"> <p>不用盖章</p> </div>
<p>备注</p>	
<p>说明</p>	<p>1、此表由申请人按所列项目要求如实、认真填写（一式二份），照片须用近期二寸免冠蓝底正面照片。</p> <p>2、律师事务所须如实、全面填写对申请人政治表现、个人品行、业务水平、专业特长等方面情况的鉴定意见。</p> <p>3、此表由申请人所在地的各级司法行政部门负责审查并出具意见，如发现申请人弄虚作假，谎报、伪造学历和经历的，应取消其申请资格。</p> <p>4、申请人经审查合格被批准执业的，此表应作为申请人的律师执业档案。</p>

按照规定时间提交申请，提交后保持电话畅通等通知。

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

(申请兼职律师执业)

一、基本信息

(一) 申请人

姓名: XXX 联系方式: XXXXXXXXXXXX

证件类型: XXX 证件编号: XXXXXXXXXXXX

(二) 行政机关

如: 身份证

名称: 沈阳市司法局 联系方式: 83962750

二、行政机关告知

(一) 证明事项名称

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的经历证明。

(二) 证明用途

符合申请兼职律师执业的相应条件。

(三) 设定证明的依据

1. 《律师法》第十二条规定: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中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的人员,符合本法第五条规定条件的,经所在单位同意,依照本法第六条规定的程序,可以申请兼职律师

执业。

2.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七条规定:申请兼职律师执业,除符合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外,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:

(一)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中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;(二)经所在单位同意。

3.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十二条规定:申请兼职律师执业,除按照本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提交有关材料外,还应当提交下列材料:(一)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的经历及证明材料;(二)所在单位同意申请人兼职律师执业的证明。

(四)证明的内容

申请人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中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。

(五)告知承诺适用对象

本证明事项申请人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替代证明,申请人不愿承诺或无法承诺的,应当提交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证明材料。

(六)承诺的方式

本证明事项采用书面承诺方式,申请人愿意作出承诺的,应当向行政机关提交本人签字后的告知承诺书原件。本证明事项必须由申请人作出承诺,不可代为承诺。

（七）承诺的效力

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条件、要求，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后，行政机关不再索要有关证明而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事项。

（八）不实承诺的责任

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失信行为信息纳入本省（区、市）公共信用信息目录，对执意隐瞒真实情况、提供虚假承诺办理有关事项的，依法撤销准予兼职律师执业的决定。

三、申请人承诺

申请人现作出下列承诺：

（一）已经知晓行政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：

（二）自身已符合行政机关告知的条件、要求，具体是：本人属于 XXX 高等院校/XXX 科研机构正式在编人员；本人在该高等院校/科研机构中从事法学教育、研究工作（教学科目/研究方向为：XXXXXXXXXX）；

按照实际情况择一填写

必须为法学相关

（三）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；

（四）本人承诺许可后可核查方式包括：

1. 高等教育教师资格证，证号：XXXXXXXXXX；

2. 职称证书，编号：XXXXXXXXXX；

3. 其他： 。

没有则填无

本人愿意配合对上述内容的调查、核查、核验。

高等院校/科研机构地址: XXX 邮政编码: XXX

人事部门联系人: XXX 联系方式: XXXXXXXXXX

(五) 本告知承诺文书中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、准确;

(六) 上述承诺是申请人真实的意思表示。

申请人签名: XXX 手写签名 行政机关(公章): 此处不填写

日期: XXXX年XX月XX日 日期: 此处不填写

(本文书一式两份, 行政机关与申请人各执一份。)

律师执业许可

业务指南



15. 律师执业许可

操作流程



15. 律师执业许可

注：业务详情及相关模板下载可扫描“操作流程”二维码查看